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1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德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刊载于2024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含)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含)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含)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含)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六、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开展;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在较大程度上满足了公司治理结构的相关要求,已经构建了一套对完善且有效的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等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机制,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有关审计与沟通工作,围绕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一年,并同意审计费用拟定为255万元。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含)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用于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并将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授权使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和广大股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的愿望,建立了持续、稳定、积极、合理的分红政策,更好地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15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21,806,723.84	2,699,831,811.26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357,199.17	169,977,060.56	22.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26,436,627.29	16,094,288,424.29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61,163,963.95	8,702,390,665.32	2.2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3,512.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14,775,034.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271.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2,97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6,805.61	
合计	12,084,987.5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报告(按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按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期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说明
按前期期末资产总额1,672,643.66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3.93%;负债总额773,706.96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5.86%;所有者权益总额898,936.70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2.32%。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构成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26	54,370.33	-99.51%	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与上期相比减少54,319.07万元,降幅为99.5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大部分到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2 应收账款	130,403.81	84,760.05	60.9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与上期相比增加45,643.76万元,增幅为60.9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进一步变长。
3 预付账款	4,145.38	22,973.31	82.15%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与上期相比减少18,827.93万元,降幅为82.1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预付账款的账龄进一步变长。
4 其他流动资产	19,856.14	12,814.69	54.9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与上期相比增加7,041.45万元,增幅为54.9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增加。
5 其他应收款	4,728.09	3,314.34	42.6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与上期相比增加1,413.75万元,增幅为42.6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股利增加。
6 其他综合收益	-6,355.23	-3,888.48	-63.44%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综合收益与上期相比减少2,466.75万元,降幅为63.4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7 未分配利润	61,775.03	41,674.86	48.23%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与上期相比增加20,100.17万元,增幅为48.2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的净利润增加。

2 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说明
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2,180.6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5,443.30万元,利润总额25,458.70万元,净利润21,474.1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855.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0.81%、24.97%、23.59%、21.83%、22.58%,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资源协调能力,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加大管理及制造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促使建筑及电器电机业务板块、车辆驱动电机业务板块稳步发展,整体销售毛利率有所上升,以致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相应得到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相应取得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 财务费用	-4,764.84	-736.42	-547.0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028.42万元,降幅为547.0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大部分到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2 信用减值损失	62.19	-969.54	106.41%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31.73万元,增幅为106.4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信用减值损失中的坏账准备增加。	
3 资产减值损失	-1,342.93	-2,568.88	47.72%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25.95万元,增幅为47.7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资产减值损失中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4 资产处置收益	-32.43	-656.25	95.0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与上期相比增加623.82万元,增幅为95.0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资产处置收益中的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	
5 营业外收入	155.34	386.97	-59.8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与上期相比减少231.63万元,降幅为59.8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营业外收入中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减少。	
6 所得税费用	3,984.57	2,972.86	34.03%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11.71万元,增幅为34.0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增加。	

(二)报告期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3.56	53,613.49	-65.0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4,859.93万元,降幅为65.0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等现金流出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9.79	24,227.19	293.6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71,472.60万元,增幅为293.6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等现金流入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41	8,963.16	-113.6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0,188.57万元,降幅为113.67%,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现金流入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1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情况
曹楚平	境内自然人	25.54%	613,591,916.00	601,393,927.00	质押 64,000,000.0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5.81%	139,687,320.00	104,765,49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5%	73,216,340.00	0.00	不适用 0.00
同德	境内自然人	2.51%	60,394,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2.00%	48,090,000.00	36,067,500.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36,993,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海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其他	0.92%	21,991,575.00	0.00	不适用 0.00
德杰	境内自然人	0.83%	19,934,780.00	0.00	不适用 0.00
程建华	境内自然人	0.76%	18,32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6,888,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受限股东持股情况	受限类型	受限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同德	73,216,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海明	60,39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海明	34,021,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德杰	19,934,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程建华	18,3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三平	14,59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曹楚平先生、彭惠女士、曹三平先生、曹杰先生、程杰先生、程建华先生与彭惠女士系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575.00
德杰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宁波舜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曹三平	14,591,400.00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出借数量
曹楚平	153,397,979.00
同德	73,216,340.00
徐海明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康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徐海明	34,0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1,991